

商务部关于同意举办“佳能博览2007”的批复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296/2021\\_2022\\_\\_E5\\_95\\_86\\_E5\\_8A\\_A1\\_E9\\_83\\_A8\\_E5\\_c80\\_296683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96/2021_2022__E5_95_86_E5_8A_A1_E9_83_A8_E5_c80_296683.htm)

商务部关于同意举办“佳能博览2007”的批复（商贸批〔2007〕245号）通用国际广告展览有限公司：你公司《关于在北京举办“佳能博览2007”展览会的申请报告》〔〔2007〕通展字第101号〕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一、同意通用国际广告展览有限公司于2007年11月16-18日在北京举办“佳能博览2007”（CANON ASIA EXPO 2007），展出面积为3300平方米，展出内容为照相及摄影器材、办公设备、计算机设备等。二、博览会招商招展必须由主办单位负责，不得以组委会或筹委会名义进行。三、主办单位在组织筹备和博览会期间，应及时将重大活动向当地商务主管部门报告，接受当地商务主管部门的检查和指导。四、当地商务主管部门要了解博览会的各方面情况，必要时派人员参与指导，重大情况向我部报告。五、博览会期间的一切活动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。如有台湾地区厂商参展，请向举办地省级商务主管部门备案，海关凭备案文件监管放行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